

云南省地方志丛书

云南省个旧市 民族志

云南省个旧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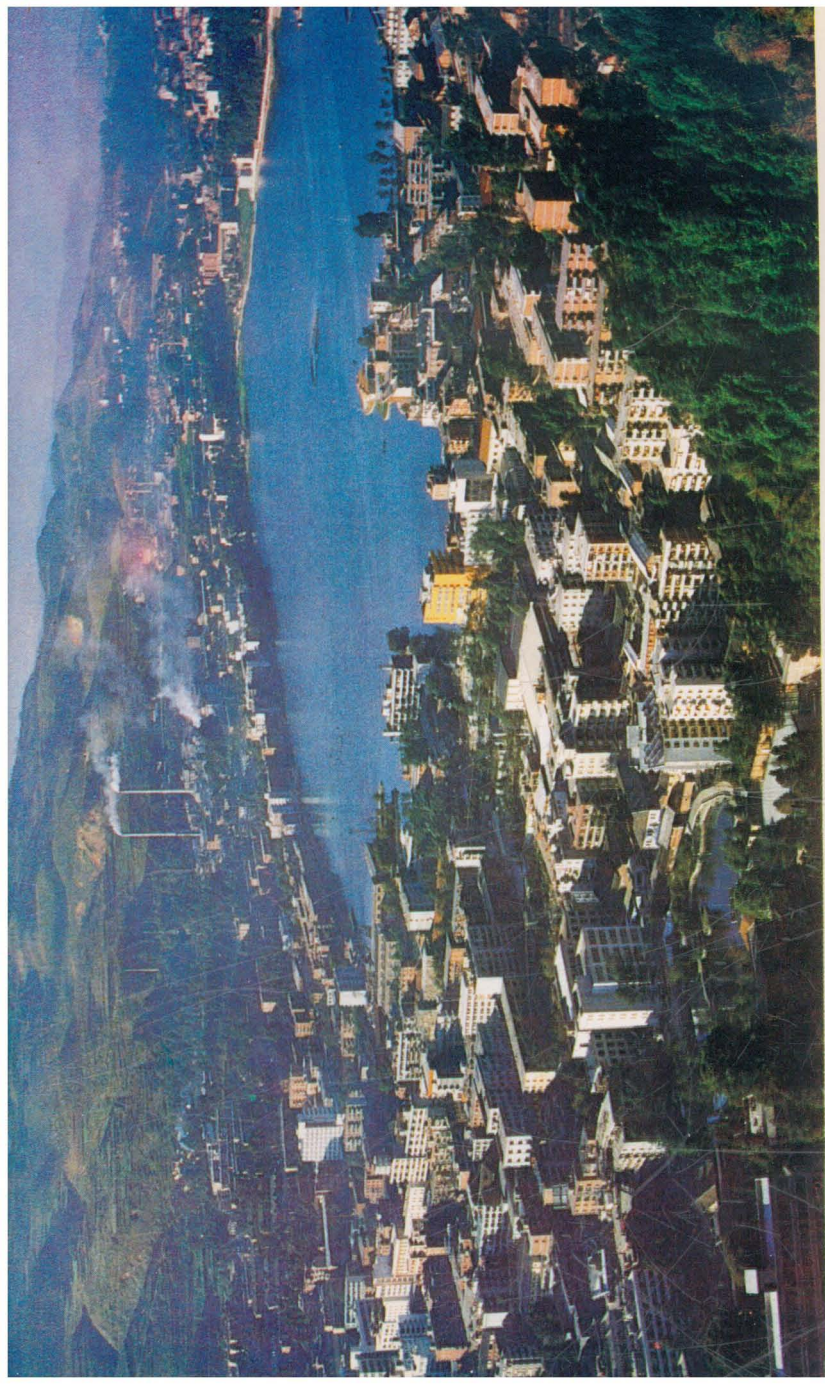
云南省地方志丛书

云南省个旧市 民族志

云南省个旧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云南大学出版社





个旧市区全景



序

《个旧市民族志》，是在全国各级党委和政府加强领导编修地方志的形势推动下编纂的。

《个旧市民族志》的编纂，坚持了中国共产党关于各民族一律平等的主张，充分记述了个旧市彝、回、壮、苗、傣、汉六个主要世居民族的祖先，唇齿相依，休戚与共，团结互助，共同开发矿山及山区，共同进行反帝、反封建的抗暴斗争，积极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和建设的历史功绩。这本志书把个旧六个世居民族各自的族源、族称、语言、生产、生活、居住、习俗、服饰、婚姻、家庭、丧葬、礼仪、伦理、宗教、信仰、文化和工艺等分别作了记述。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记述了各民族的社会经济形态，发展情况及其特点。

《个旧市民族志》是现在编修的个旧地方志的一个重要组成部份，中共个旧市委、市政府对此特别重视。个旧市民族事务委员会为了编修好《个旧市民族志》，成立了领导小组，聘请在民族地区工作多年，熟悉民族情况的离休干部组成编写班子。从收集资料到编写成初稿，都分别邀请各个民族的知情者开座谈会，对资料进行核实查证。初稿雏型时又邀请《红河州民族志》主编、个旧市志办总编、副总编、长期从事民族工作的领导、研究民族历史的工作者，对民族政策、方志体例、文字表述等方面，作了认真的评议。之后，又根据各方面的意见，进行了资料的再补充和修改。志书在

资料、内容、观点方面，力求达到资料性，思想性和科学性的统一，为了解和研究个旧各族人民的过去和现在，提供了一本较为全面的资料性志书。《个旧市民族志》的出版，一定能够为加强民族团结，发展民族经济，促进社会主义的“两个文明建设”，起到较好的作用。

中共个旧市委书记 张金康

1989年11月5日

凡 例

一、本志是个旧市志的一个组成部份，也是一本独立成志的资料书。在观点上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尽量做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

二、本志是反映个旧市各民族历史与现状的地方志书，除尽量体现地方和民族特点外，力求体现各民族的平等、团结和共同繁荣进步，实事求是地记述各民族的经济、文化的发展变化，并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

三、按照地方志的要求，本志以语体文记述，综合运用记、述、志、图、表、录的形式。

四、本志坚持以性质和民族分类，横排竖写，以期系统连贯，因果彰明。

五、本志以章、节、目、子目为编写层次，章为领属，视需要和实际立节、目、子目，对无法归类而又必须反映的事则以附录处理。

六、本志有关的年代、数据和计量标准，统按国家规定。所列数据不包括中央、省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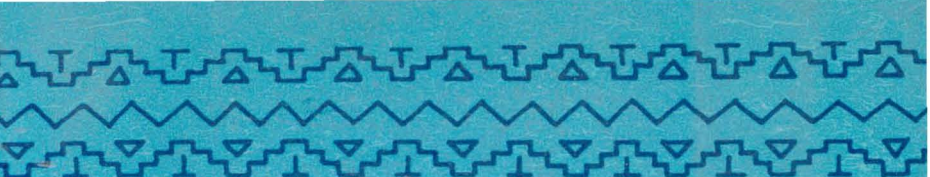
七、为节约篇幅和书写简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简称为解放前、后，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亦简称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

八、本志对解放后的若干次政治运动不设专门章节，分散于各有关部份记述；对涉及其他专志或部门的问题粗写、略写或从民族角度写，以尽量避免交叉重复；对不利于各民族进步和已经消失的陋习尽量不记述。

九、为保持与市志的统一，本志上限不作统一规定，下限截至 1985 年。

目 录

序	
凡 例	
概 述	(1)
大事记	(9)
第一章 彝族	(21)
第一节 社会经济	(22)
第二节 生活习俗	(31)
一、居住	(31)
二、饮食	(32)
三、服饰	(33)
四、家庭婚姻	(34)
五、丧葬	(39)
六、宗教信仰及祭祀	(41)
七、节日及集会	(44)
八、社交礼仪及禁忌	(45)
第三节 文化	(47)
一、语言文字	(47)
二、民间文学	(47)
三、歌舞	(48)
四、工艺	(50)



云南省地方志丛书

云南省个旧市 民族志

云南省个旧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云南省地方志丛书

云南省个旧市 民族志

云南省个旧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云南大学出版社



云南省个旧市民族分布示意图



本图位置示意

